

北方工业大学

2001 年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

考试科目：民法 (含知识产权)

适用专业：经济法

说明：

一、解释下列概念的含义并比较说明两个概念的区别（每题 10 分，共 40 分）

- 1、无权代理与表见代理
- 2、法人的分支机构与法人的代理机构
- 3、消费借贷合同与使用借贷合同
- 4、违反合同的民事责任与侵权的民事责任

二、论述题（每题 20 分，共 60 分）

- 1、试述物权制度中的占有
- 2、试述《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TRIPS) 中关于商标保护的主要内容并根据我国立法状况简要分析我国的立法差距
- 3、根据有关的民法理论和我国的立法发展，试论无效合同的认定标准